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及审议情况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采用通讯方式召开和表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本次会议的通知和表决票以电子邮件方式于2018年12月18日提交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截至2018年12月21日，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共计收到15位董事的有效表决票，现根据董事表决意见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隆鑫物流及亚平物流51%股权并以剩余49%股权对股权受让方增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长沙盛谷绿色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盛谷”）转让全资子公司长沙隆鑫物流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鑫物流”）51%股权、全资子公司长沙亚平物流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平物流”）51%股权。隆鑫物流51%股权的转让价款为4,423.34万元（币种为人民币，以下同）、亚平物流51%股权的转让价款为1,033.56万元。

同意公司以转让上述股权后所持有的隆鑫物流49%股权及亚平物流49%股权作价5,243万元增资长沙盛谷。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长沙盛谷最终估值与预估价值存在出入且比例在15%以内时，重新与长沙盛谷就最终估值及股权比例签署相关协议或文件。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18年12月24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出售长沙隆鑫物流服务有限公司及长沙亚平物流服务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以剩余股权对股权受让方增资的公告》。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1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

效表决权票数的 100%。

(二) 审议通过了《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长沙市天心区支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长沙市天心区支行申请综合授信 10,000 万元，授信品种为农业科技创新流动资金贷款；该综合授信保证方式为信用；贷款利率不高于人民银行同期同档次贷款基准利率；授信期限为 1 年。并授权法定代表人廖翠猛先生代表公司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1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票数的 100%。

二、备查文件

(一)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 《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四日